

究研字文古骨甲

輯一第

撰萍一嚴

行印館書印文藝

究研字文古骨甲

輯一第

撰萍一嚴

行印館書印文藝

中華民國六十五年六月初版

甲骨文文字研究

精裝全一冊

基本定價 元整
外埠酌加運費滙費

撰者嚴

發行者藝文印書館

版權准印

總公司：臺北縣板橋市校前街一四號
分公司：臺北市羅斯福路三段二五一號

印刷者藝文印書館

臺北縣板橋市校前街

經銷處全國各大書局

本公司登記證字號：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字第○三一四號

序

甲骨古文字之研究，式微甚矣！自董夫子作古，泰山其頽，已不復見震爍古今，足以傳之千秋。若宏篇鉅製如殷曆譜者；即或考釋文字，爬梳典制，粲然可成一家之言，亦猶鳳毛麟角，百不一觀。嗚呼！學術之衰替，至於斯極矣！二十年來，倣焉憂之。自夫子發刊中國文字，鳩合有志之士，與夫及門諸子，各出其心得，共爲薪火之傳，逆乎風會，守其殘闕，歲月不居，忽歷十五寒暑也。余不文，亦忝與作者之列，檢點舊業，所論不一，然求於甲骨古文字或有發明者，亦得若干篇，爰益以在大陸雜誌發表者數篇，裒爲一輯，總名曰：「甲骨古文字研究」。一燈續焰，兼誌雪泥。是爲序。

中華民國六十五年歲在丙辰四月秀水嚴一萍。

甲骨古文字研究
目次

一、序	一
二、釋得	一
三、說文牠物牲牷四字辨源	一三
四、釋𠂇	一九
五、釋𠂇	一五
六、釋𠂇	二九
七、釋𠂇	三三
八、釋𠂇	三九
九、釋𠂇	四三
十、釋𠂇	四七
十一、證𠂇	五三
十二、釋𠂇	六七
十三、釋𠂇	七一

十三、釋𠂇與𠂇	七五
十四、說「ㄓ」	八七
十五、釋𠂇𠂇	九九
十六、牢義新釋	一三五
十七、卜辭四方風新義	一七三
十八、釋小𠂇	一九一
十九、釋𠂇𠂇𠂇	一九七
二十、將鼎祭祀譜	二二三
二二、殷曆譜「旬譜」補	二三三
二三、帝乙祀譜的新資料	二四一
二三、釋「四百丁」	二五三
二十四、釋𠂇	二七三
二十五、釋𠂇方	二八三
二六、𠂇方補釋	三〇七
二七、不國解	三一九
二八、甲骨卜辭七集中孫氏藏甲骨的真偽問題	三三五
二九、關於「戰後殷虛出土的新大龜七版」	三四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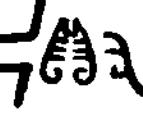
- 三十、補述新大龜七版中的雙劍謬藏甲 三七七
三一、吳人 三八一

甲骨古文字研究

嚴一萍撰

釋得

說文彳部：「得，行有所得也，从彳导聲，古文省彳」。見部：「見，取也。从見从寸，寸度之，亦手也」。治說文者見見字之分隸兩部，遂有「得」「見」同文，或「見」「得」異字之爭論。然就古文字學觀之，則其源流有自，形體演變之迹，亦復燦然明備，試申論之。

傳世有商器得觚，其得字作  形，从又持貝，猶是圖象。商器中此等圖象文字，彥堂夫子稱之爲「商代的古文字」，其造字之際，距甲骨文時代尚遠。又有中得觚作 ，父乙觚作 ，皆加彳。其時代當較省彳之得觚爲晚，然持貝之形，尙類圖象，亦商代早期之古文字也。揆其朔誼，則貝之取得，已在市井交易之時，故加彳以明得貝之所。由此可知，以貝爲貨幣，作商業行爲媒介者，遠在先殷

之世。

甲骨文中得字之形，不特加彳與省彳並用，且有繁文譌變，爲向所未識者。以武丁卜辭而論，作彳者最多，作彳者較少，其義則一。如：

貞：往，羌不其得？

(圖一)前四·五〇·八。

貞：其雨？三月

貞：不其得？三月

(圖二)珠一四六。

癸卯卜，貞：不每，得。

(圖三)前八·十三·三。

□其得，不每。

(圖四)後下四二·十三。

□□卜覘：得石。

(圖五)京都B二二·三。

以上得字之形，雖有省彳與不省之別，其義則皆得失之意。亦有用作人名者，如：

貞：畜得命。

(圖六)前五·二九·四

此處所命之得，與得觚，中得觚之得，或爲同一族系。又有繁寫作彳彳形者，爲向所未識，今以卜辭上下文義推之，知亦「得」字。其文曰：

戊戌卜，殷貞：「王曰侯虎！往，余不从其合，氏乃使歸」。

戊戌卜，殷貞：「王曰侯虎！毋歸，邦」。

己亥卜，殷貞：「王曰侯虎！余其得汝使，受」。

貞：「王曰侯虎！得汝使鬯，受」。

(圖七)菁華七·一。

尙有同文者四版，辭或殘缺。曰：

(貞)：「王曰侯虎！得汝使鬯，受」。

(圖八)前七·三六·一。

(貞)：「王曰侯虎！得汝使鬯，受」。

(圖九)前五·二三·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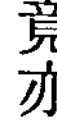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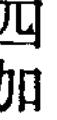
貞：「曰侯虎！得汝使，受」。

(圖十)京津一二三三十二五二八(誠四八二)。

□□(卜)貞：得□

(圖十一)遺珠二九四。

以上諸版所記同爲一事；別有京都B一〇九三及金璋六七〇版，亦爲同時事，惟不見「得汝」之詞，故不錄。此乃一事之多卜，記武丁派侯虎出使魯國授命之事。此得字乃「得而用之」之義，呂氏春秋本味篇：「凡賢人之德，有以知之也」。高誘注曰：「乃得而用之」。陶鴻慶謂「德」讀爲「得」。案敦煌本商書「得」皆作「德」，二字古通用。以此訓得^得，正爲武丁得用侯虎出使之誼。故知^得爲^德之繁寫，疊二以成字也。疊二成字，說文不乏其例，二篇上八部余下重余字曰：「二余也，讀與余同」。玉篇余下出余字，是顧野王所據本余卽余字。又十一篇下林部「林，二水也，闕」。鄭氏易：「坎爲水」，水作林。林部林跡，从林从充步，而下出篆文作流涉。石鼓零雨亦有𦥑字，从二水。又八篇下部首「次，从水从欠」。下出籀文作𦥑，从林从欠。是林卽水字也。十一篇鱉部「鱉，二魚也」。又𦥑字「从鱉从水」，下出篆文漁，从魚。鱉魚亦一字也。更證諸金文，師遽簋有「敢對揚天子不休休」。不^休二字，卽尚書之不丕，且甲骨亦有^休字。是疊二成字，殷商已然，固不僅得字之繁作二得也。

得之从又，亦有譌作从父者，當爲偶訛。前三・二七・五版辭曰：「貞亡得」作「」（圖十二），僅此一見。最奇者，爲第四期文武丁時代之「」，竟亦「得」字也。此字著錄於小屯乙編一〇四版及三六三版，凡兩見。字既不識，辭亦難通。迨余將一〇四加四五二綴合以後，比較研讀，始知爲「得」之異構。其辭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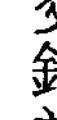
丙寅卜，又涉，三羌其^又（得），至自，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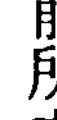
丙寅卜，又涉，三羌其^又（得）艮。

（圖十三）乙一〇四四五二。

綴合之後，辭意貫通，始知奇詭之「」，乃爲得之訛變。於是乙編三六三版亦得其讀，而知爲同一背甲所折，其辭曰：

丙寅卜，（二）羌其^又（得），涉河，艮，不^又（得）。（圖十四）乙三六三。

案得字所从之又，放置於左右上角者，第一二期時已有，如甲骨文錄七八五（圖十五）及殷契遺珠四六五（圖十六）均是。武乙時「又」字置於左上、右下交錯並用，如甲八〇六（圖十七），得字四文，而作「」者一。

唯文武丁時代之「」，訛變不一，爲前所未見，設非綴合復原，此字終將不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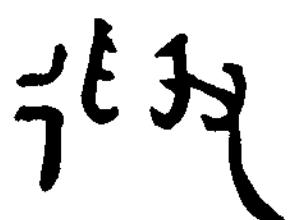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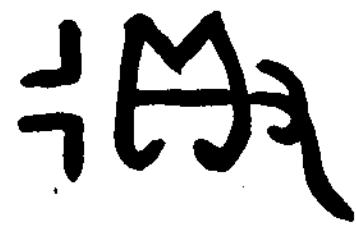
金文亦有省彳與不省彳並用，如：

得罍

亞父庚鼎

晉鼎

師旅鼎



見

善夫克鼎

見

克鼎

見

師望鼎

見

虢弔鐘

見

梁其鐘

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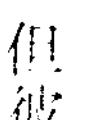
欽馭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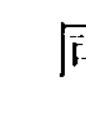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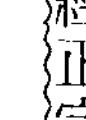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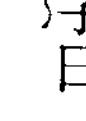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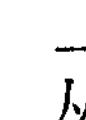
得

余義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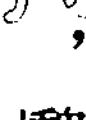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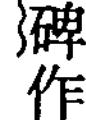
文獻所見，敦煌本隸古定尚書及楊守敬所藏日本古鈔本商書說命上「高宗夢得說」皆作「𠥃」，是亦省彳。然漢代已借省彳之𠥃爲碍字。石門頌：「遭𠥃弗前」。隸釋謂𠥃卽碍字。慧琳一切經音義卷二十一曰：「礙，經文作𠥃，音都勒反。案衛宏詔定古文書礙得二字同體」。廣韻去聲十九代礙字下收𠥃，音五溉切。引釋典云：「无𠥃也」。則形又小變矣。

井人鐘有𠥃字，說文解字詁林所輯古籀補入得字，通行本無之。金文編亦入得字。孫詒讓古籀餘論井人鐘條曰：

案  舊釋爲賁，於文難通。案校文義，此與後虢叔旅鐘「見屯亡政」同，前導敵亦作 ，即此字，但彼导字上从貝下从手，此移手著貝上，與彼小異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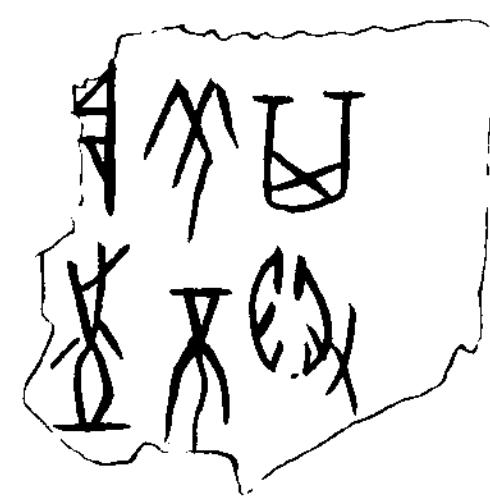
案釋得是，金文編有簋文作  二字（頁九一〇），容氏不能確認爲「得」而入附錄。此字貝下之手正作  形，與  同。羣經正字曰：「从手持貝或作 ，卒象覆手」。今以契文之  證之，則覆手在上者，正亦上承殷商而來。鐘曰：「得屯」，當讀作「德純」，國語周語：「能帥舊德而守終純固」。又晉語：「九德不純」。皆可作此成語之注腳。

說文彳部，古文之导从見，商氏、容氏均以从見乃从貝傳寫之訛。案許書所謂古文，皆六國時書體，與甲骨金文每多不同。从見之得，可於傳世六國時古銘見之，如「唐得」之得作 ，謂之从見，誰曰不宜。許氏所見之古文當類此，故曰从見从寸。迹其从貝之譌，殆始於六國時人，非後人傳寫所訛也。許書分隸兩部，正當時識見如此，與彳部之著一古文导，皆非重出，此點不可不辨。

自漢魏以至隋唐，書寫便利，變體遂多。一切經音義卷四曰：「古文作財孚导三體，同音得。今俗用皆從导，作得訛謬」。又卷十一曰：「得，當勒反。古文正體雖從見從寸作导，或作尉，自漢魏以來，早已變體作得。衛宏張揖古今官書並廢古而用得字，行已久矣，不可改易也」。案傳世碑刻隸楷所見，未有省彳者，而訛變者時有。如西狹頌作 ，魏李仲璇碑作 ，王思業造像作 ，元煥墓志作 ，隋曹植碑作 ，唐程鄉造橋作得。今楷則以「得」爲正體，如房山華嚴經作 ，郭家廟碑作 ，皆是。

近人治文字者，每摭拾一二甲骨金文，即以爲某字之源流已窮，某字之體例已盡，觀此得字之流變，竊以爲未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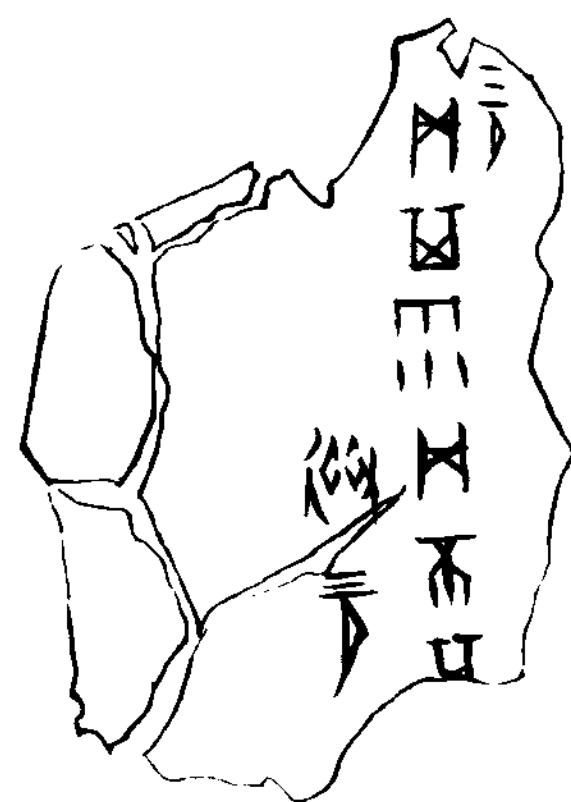
圖一



圖五



圖二



圖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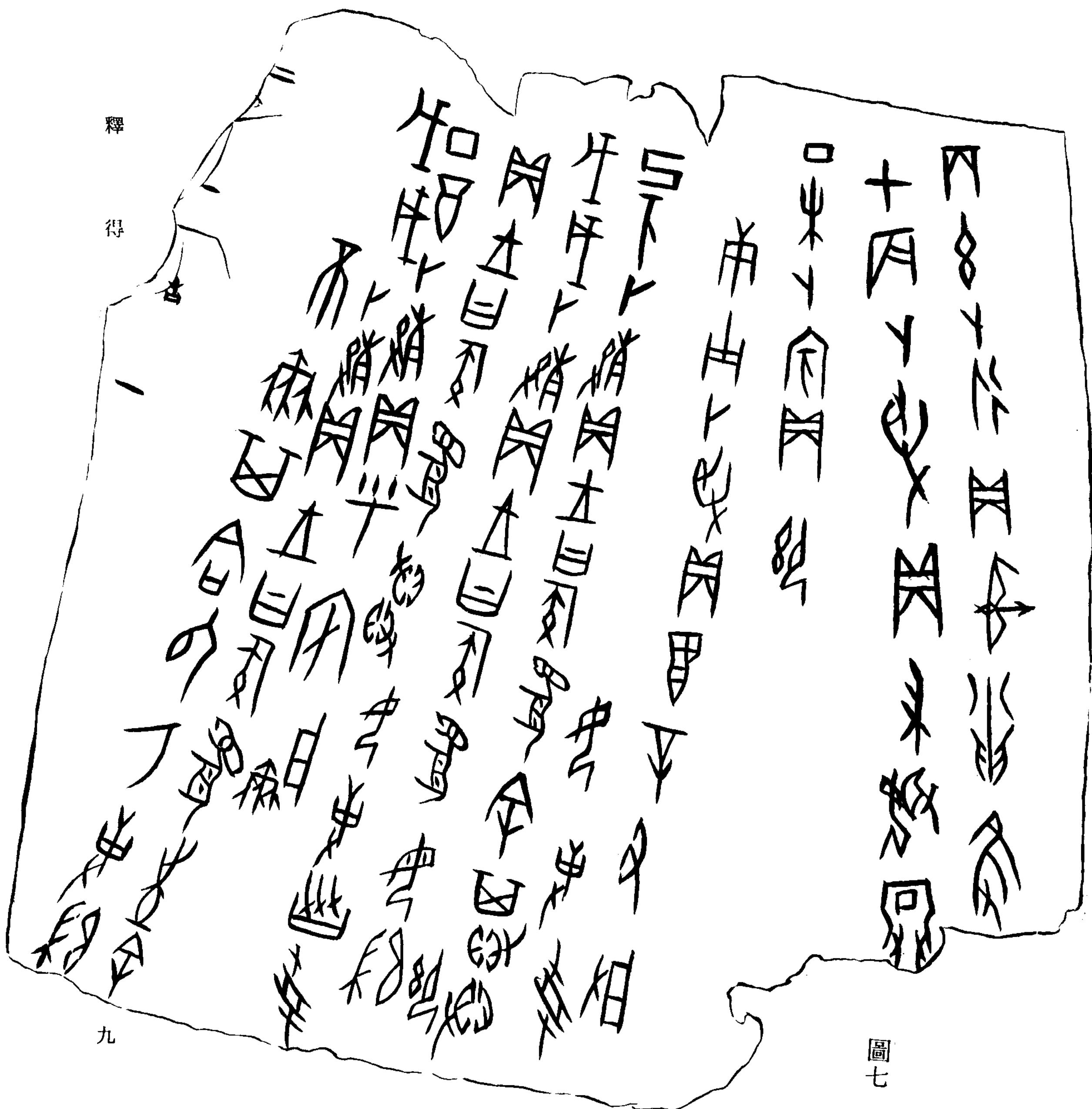
圖三



圖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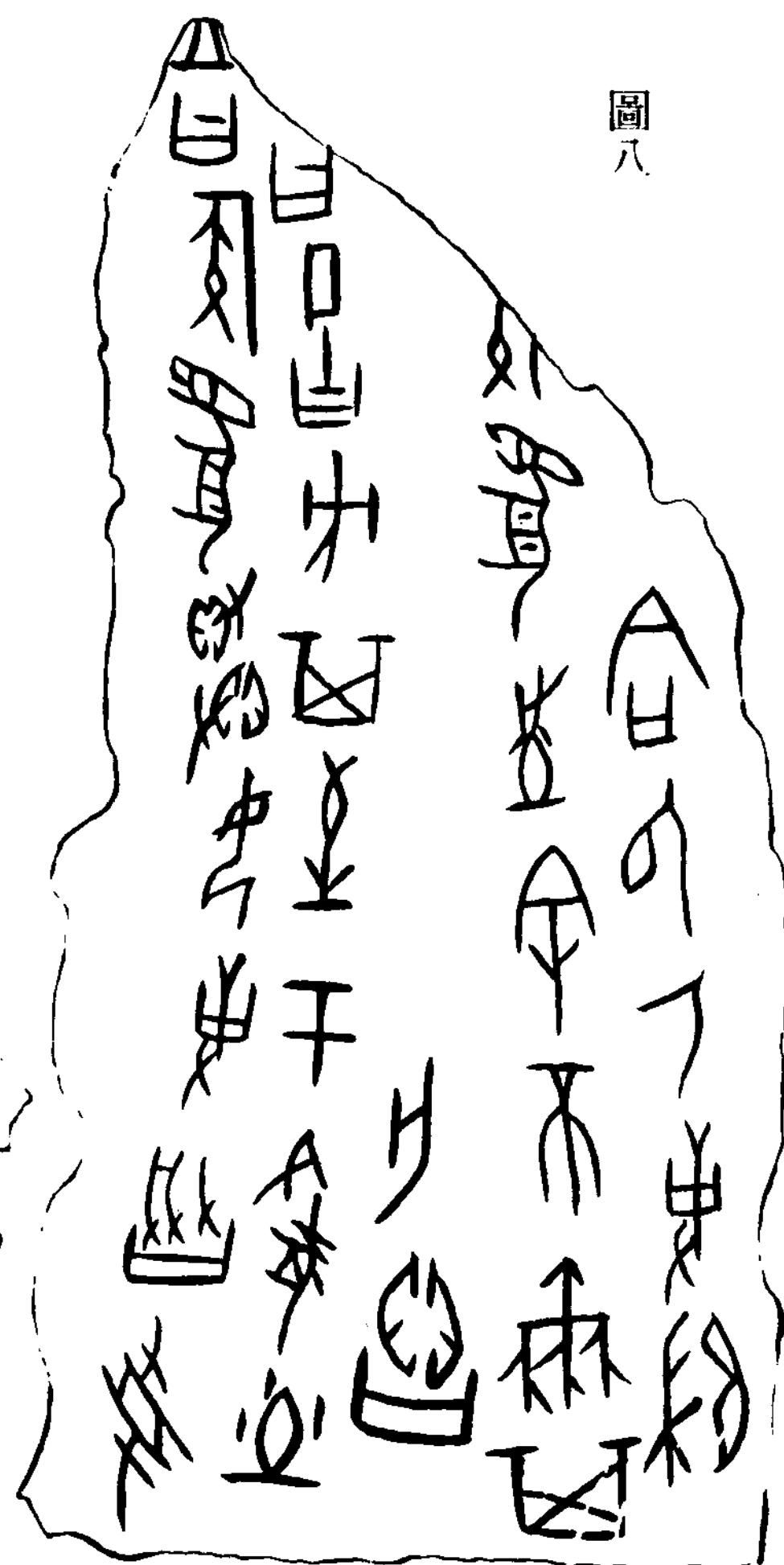
圖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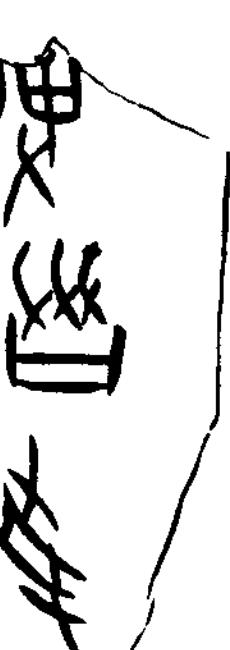
九

得

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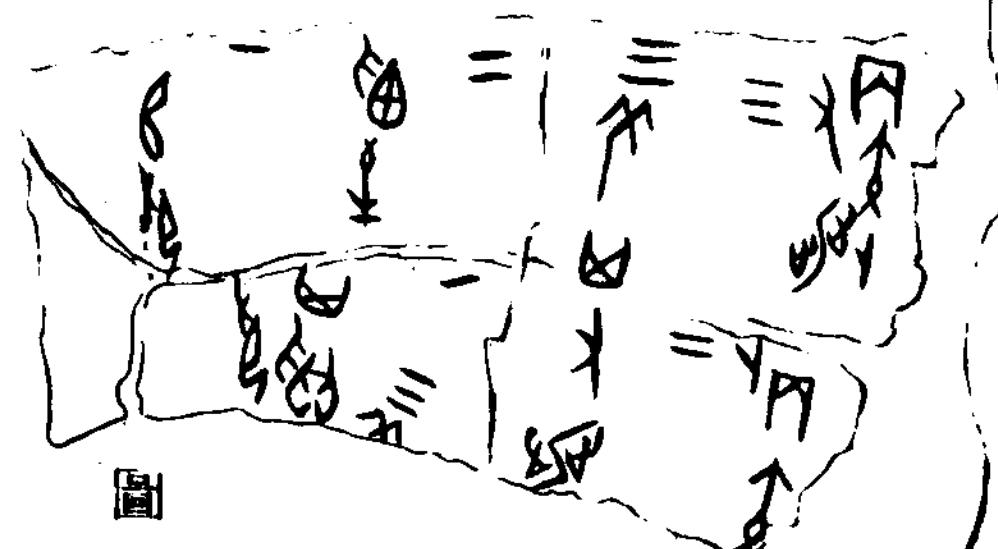
圖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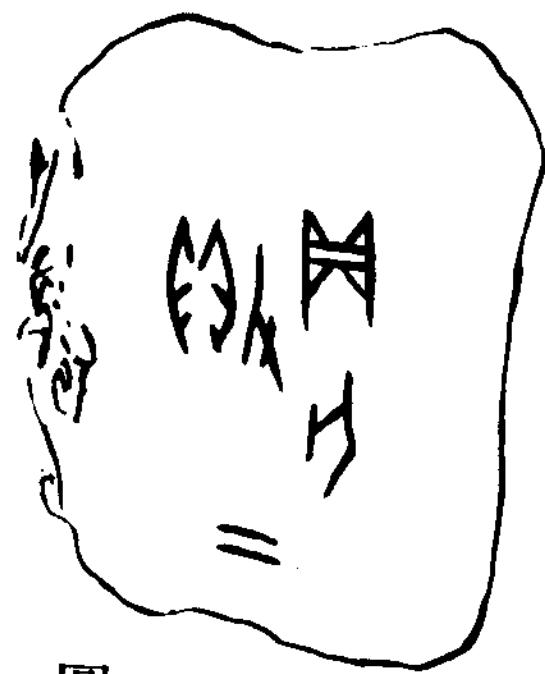
圖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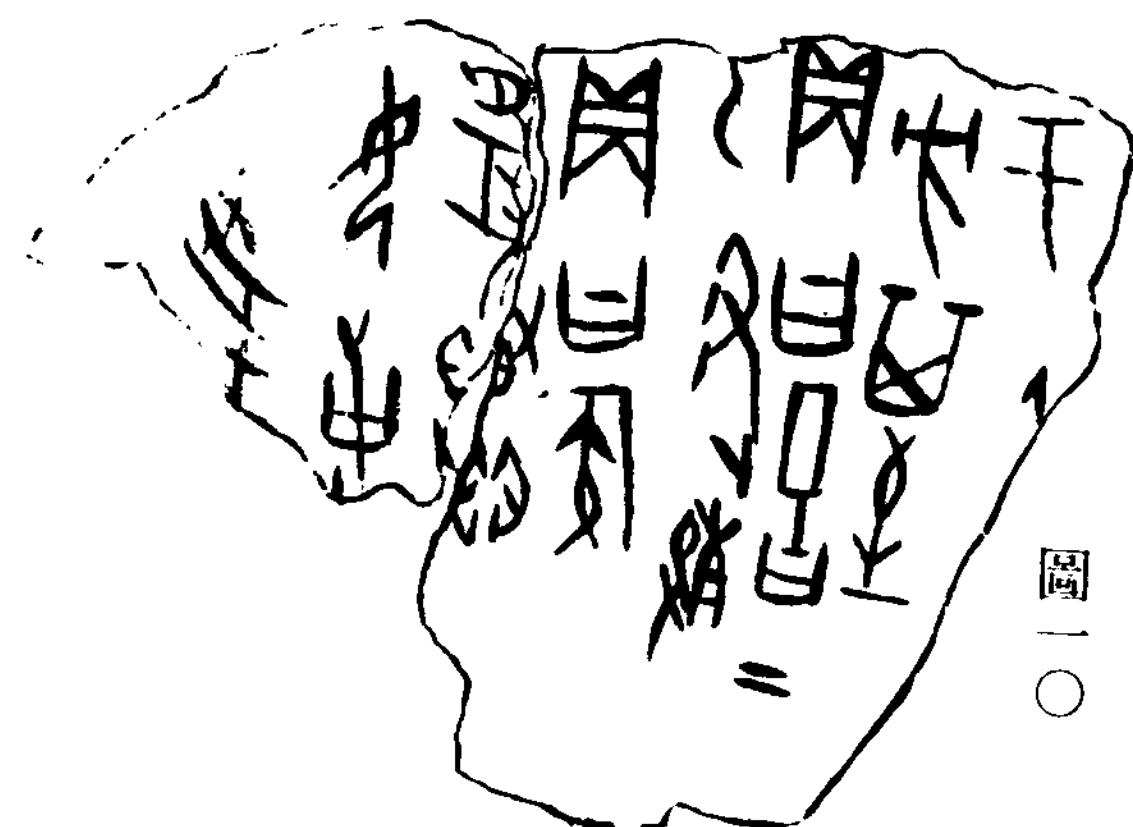
圖



圖



圖



圖一